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海外監管公告 風險提示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風險提示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龔丹
公司秘書

中國 • 四川 • 成都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 鄒磊、黃偉、徐鵬及白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谷大可、徐海和及劉登清

证券代码：600875

证券简称：东方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9-010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12日，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编号：临2019-009），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公司A股股价近三个交易日连续涨停，累计涨幅较大，现对相关风险事项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公司日常经营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关于公司氢能业务的有关风险提示

（一）2018年度公司氢能业务的收入和净利润占比很少。

2018年度年报披露，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307.06亿元，其中清洁能源装备板块（包括火电、核电、燃机）170.79亿元，可再生能源装备板块（包括水电、风电）40.08亿元，工程与贸易板块（包括工程总承包）34.81亿元，现代制造服务业板块（包括电站服务、金融服务）34.04亿元，新兴成长产业板块（包括电力电子智能控制、新材料、环保、氢能及燃料电池、智能制造及其他）27.34亿元。2018年度公司氢能业务收入占合并报表营业总收入的0.0348%，氢能业务实现的净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的净利润0.0351%。

（二）氢能及燃料电池应用尚属产业化实践前期。

氢能及燃料电池应用尚处于产业化前期,批量化、规模化产出还有一个过程,存在较多的不确定因素。

(三) 氢能及燃料电池的应用和推广还存在不确定性。

日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方电气(成都)氢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氢燃料电池自动化生产线一期工程投产,该条产线具备每年1000台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的产能,但氢能及燃料电池的应用和推广还存在不确定性,若氢能源市场不能进行有效的产业化推广,氢能源业务可能无法给公司创造预期的收益。

(四) 氢能及燃料电池业务不会对2019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首条氢燃料电池自动化产线按计划投产,产线投产不会对2019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近期公司A股股价累计涨幅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注意投资风险

WIND数据显示,本公司所处的发电设备行业,近一个月公司A股股价累计涨幅与行业水平的比较如下,近期公司A股股价累计涨幅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注意投资风险。

近一个月东方电气 A股股价累计涨幅	近一个月发电设备行业 累计涨幅的平均值	近一个月发电设备行业 累计涨幅的中位值
34.15%	7.06%	4.15%

公司再次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风险提示,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